

证券代码：603588

证券简称：高能环境

公告编号：2024-067

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称“公司”或“高能环境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4年8月2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监事会于本次会议召开10日前以通讯方式通知全体监事，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赵海燕女士主持，全体监事认真审阅了会议议案，全部3名监事以记名投票的方式对会议议案进行了表决，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会议就下述事项作出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（全文及摘要）》。

监事会对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进行了认真审核，审核意见如下：

《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（全文及摘要）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和有关制度规定的要求；

《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（全文及摘要）》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，所包含的信息公允、全面、真实地反映了公司本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；未发现参与2024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不遵守保密规定的行为；

我们保证《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（全文及摘要）》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承诺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详情请见同日在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高能环境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及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高能环境 2024 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。

监事会认为：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是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，综合考虑公司的经营发展及投资者的利益等因素提出的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，采取以现金分红方式进行利润分配，充分保障了公司对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回报，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详情请见同日在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高能环境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68）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监事会认为：《公司 2024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能够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公司 2024 年上半年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。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《公司章程》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》等有关规定，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详情请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高能环境 2024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年8月22日